

## 「Biteuyunu 站在一起」系列座談會

### 從釋字 719 到 810：原住民族就業保障之憲法視野

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使用固定比例之配額手段，要求依政府採購法得標之廠商，依法僱用至少百分之一之原住民（第 12 條第 1 項），未符規定進用者，則令繳代金（第 12 條第 3 項），俾以促進原住民就業，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。釋字 719 號肯認上開立法所定僱用義務與代金繳納義務，並未牴觸比例原則，與財產權及營業自由之意旨均無不符，確係合憲。

惟以，釋字 810 號則指代金金額計算之方式，以劃一之方式計算，於特殊個案情形，可能造成應繳納之代金金額超過採購金額之情事，逾越人民合理負擔之範圍，致有嚴重侵害人民財產權之不當後果，顯不符相當性而有違憲法第 23 條比例原則。

釋字 810 似係立基於釋字 719 之規範意旨，然以部分大法官所提不同意見書，多指釋字 810 恐將（已）實質變更釋字 719 號解釋？此外，如何認定有個案顯然過苛之情形，理由書僅敘明「完成修正前，有關機關及法院遇有顯然過苛之個案，均應依本解釋意旨為適當之處置」，惟就判斷代金繳納義務是否過苛之比較、衡量之基準，似又欠缺可操作的標準。

再者，釋字 719 與釋字 810 就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所釋明之憲法意涵，在部分大法官所提同意書或不同意書之內容，亦呈現出相當歧異之立場與見解。

綜上，本座談會係以原住民族就業保障之憲法視野為題，希冀能夠透過行政實務與學術的激盪討論，共同提出在經濟發展領域上，更能體現憲法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的積極賦權措施。

時間：2021 年 11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

地點：國立東華大學元瑾講堂（人社三館 B106）

時間	議程	
14:00- 14:05	開場歡迎	
14:05- 15:05	主持人	張鑫隆 副教授   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
	與談人	羅文敏 處長   原住民族委員會社會福利處 林秉嶽 律師   法扶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 主任 石忠山 教授  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 院院長
15:05- 15:20	茶敘時間	
15:20- 16:00	主持人	蔡志偉 副教授兼系主任   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
	與談人	周宇修 律師   謙眾國際法律事務所 石世豪 教授   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
16:00- 16:30	綜合座談	